

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鹏盛A核字[2025]00029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关于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1、 专项审核报告	1
2、 附表	3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82949959 传真: 0755-82926578

关于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鹏盛A核字[2025]00029号

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水堂公司”)202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2024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23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212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1)1018号)及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春水堂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春水堂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

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春水堂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报告须盖骑缝章方为有效。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2024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常州春水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公司的 关系	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期初占用资金 余额	报告期占用累计 金额 (不含利息)	报告期占用资金的 利息 (如有)	报告期偿还累计 发生额	期末占用资金 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一、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二、经营性占用资金								
合计	—	—						—

本表已经下列人士批准。

法定代表人: 曹德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曹德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德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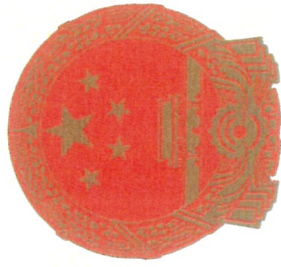


2023年05月10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步湘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

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6日

证书序号：00125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
Annual Ren

本证书经
This certif
this renew

33000014490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4490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987-08-10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44512218870810083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鹏宇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3 月 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鹏宇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3 月 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检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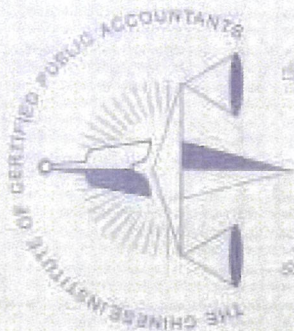
蔡志国
47470029002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11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蔡志国

姓名 Full name 蔡志国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09-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瑞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2130197209190016

